

宜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宜巩衔办字〔2023〕21号

关于对何化章纳入监测帮扶对象的批复

石市镇人民政府:

根据中共江西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规定,宜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你们报来的拟识别监测帮扶对象进行了审核。同意纳入何化章1户5人为突发严重困难户(具体名单附后),请及时组织开展帮扶,现予以批复。

附件:识别为监测帮扶对象名单

宜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8月2日

附件

识别为监测帮扶名单

序号	乡镇	村	户主姓名	家庭人口	风险原因	人群类别
1	石市镇	何家村	何化章	5	因病	突发严重困难户